



# 采购需求书

|   | 类别            | 建议   |
|---|---------------|--|
| 1 | 名称            | 汕头市韩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一期)——苏溪围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服务采购需求书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br>联系电话：林苗婉<br>联系人：13825855992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技术咨询服务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2、投标人必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咨询单位名录登记备案，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
| 5 | 服务内容和<br>服务要求 | 根据有关规定，编制汕头市韩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一期)——苏溪围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并配合服务至相关部门批复。  |
| 6 | 合同履行地点<br>和方式 | 以合同约定为准  |

|    |             |  |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根据沪发改投（2012）130号文计价，报下浮率，区间：0%~20%，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报价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本项目前期调研、资料收集、报告成果编制及其所产生的交通、食宿、设备、材料、雇员费用等。</p> |
| 8  | 服务时间        | 以合同约定为准  |
| 9  | 验收          |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p>                              |
| 10 | 结算方式        | 以合同约定为准  |
| 11 | 违约责任        | 以合同约定为准  |
| 12 |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

|    |    |  |
|----|----|--|
| 13 | 备注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ol> |
|----|----|--|